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  
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  
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 责 任 表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叶如清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叶如清

检测单位法人代表： 任菊

项目 负责人： 叶如清



建设单位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 公司	编制单位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 公司
电 话	15968251769 (联系人:屠经理)	电 话	15968251769 (联系人:屠经理)
传 真	/	传 真	/
邮 编	313200	邮 编	313200
地 址	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阜 溪街道环城北路 618 号	地 址	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阜 溪街道环城北路 618 号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31112052097

名称: 湖州天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赛格数码城2幢1107室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责任由湖州天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231112052097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15日

有效日期: 2029年05月14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 目 录

<b>1、项目概况</b> .....	<b>1</b>
<b>2、验收依据</b> .....	<b>3</b>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3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3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4
2.4 验收目的 .....	4
<b>3、项目建设情况</b> .....	<b>5</b>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5
3.2 建设内容 .....	7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	8
3.4 水源与水平衡 .....	9
3.5 生产工艺 .....	9
3.6 项目变动情况 .....	10
<b>4、环境保护设施</b> .....	<b>11</b>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11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13
4.3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	14
<b>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b>	<b>15</b>
5.1 环评建议 .....	15
5.2 环评主要结论 .....	15
5.3 环评总结论 .....	16
5.4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6
<b>6、验收执行标准</b> .....	<b>18</b>
6.1 废水 .....	18
6.2 废气 .....	18
6.3 噪声 .....	19
6.4 固废 .....	19
<b>7、验收监测内容</b> .....	<b>20</b>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0
<b>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b>	<b>23</b>
8.1 监测分析方法.....	23
8.2 监测仪器.....	23
8.3 人员资质.....	23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3
8.5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4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5
<b>9、验收监测结果.....</b>	<b>26</b>
9.1 生产工况.....	26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6
<b>10、验收监测结论.....</b>	<b>30</b>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30
10.2 总结论.....	31
10.3 建议.....	31
<b>11、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报告表</b>	
<b>附件 1 德环建审〔2011〕084 号</b>	
<b>附件 2 排污许可证</b>	
<b>附件 3 工业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书</b>	
<b>附件 4 建设项目调试时间公示</b>	
<b>附件 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b>	
<b>附件 6 污水接纳处理证明</b>	
<b>附件 7 检测报告</b>	

## 1、项目概况

浙江申达机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杭州市西湖区转塘村口，是一家以生产注塑机、压铸机等设备为主的企业。公司与浙江大学合作研发成功的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性能属国内领先水平，达到国际同类先进水平，产品已被浙江省科技厅认定为省级科技成果，并列入浙江省经信委 2010 年浙江省工业新产品计划和国家科技部 2010 年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还获得 2010 年部级科技进步二等奖。

目前，该产品国内外市场需求较大，为进一步拓展市场，努力扩大生产规模，同时由于该公司所处地面临城市改造拆迁，因此浙江申达机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特注资成立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选址于德清经济开发区双山路以西、B 路以北地块，总投资 30000 万元，新征工业用地约 51600 m<sup>2</sup>（约 77.4 亩），建设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的生产力。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2011 年 05 月企业委托浙江省天正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了《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1 年 05 月 18 日该项目通过德清县环境保护局（现已更名为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审批，审批文号：德环建审〔2011〕084 号，详见附件 1；审批内容为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

本项目于 2011 年 7 月开工建设，2015 年 9 月竣工并生产，企业排污许可证为 91330521554770170C001R。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德清县环境保护局审批的“德环建审〔2011〕084 号”文项目，为整体性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治理设施已建设完成，投入试运行，运行工况达到生产能 75%以上，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条件。

根据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发〔2009〕89 号文《关于印发〈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的通知》及国家生态环境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18 年第 9 号公告的规定和要求，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等有关资料，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委托湖州天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2024 年 11 月 29 日和 2024 年 12 月 02 日-2024 年 12 月 03 日进行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工作。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在客观事实的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2、验收依据

###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12.29 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修订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于 2020 年 9 月 1 日施行）；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8) 《关于印发〈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的通知》，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发[2009]89 号；

(9) 《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64 号，2021 年 2 月 10 日修订施行。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7.1 施行）；

(11)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 年 12 月 16 日。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

(2)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3)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5.15）。

###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浙江省天正设计工程有限公司，2011 年 05 月；

2、《关于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德清县环境保护局，德环建审〔2011〕084 号，2011 年 05 月 18 日。

### 2.4 验收目的

（1）通过实地调查、监测，评价该工程项目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浓度是否达到国家有关排放标准的要求，考核污染物排放总量是否符合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2）通过实地调查、监测，检查该工程项目是否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有关措施与要求，考核该工程项目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指标是否达到了工程设计要求，检查其排污口设置是否规范，提出存在问题及对策措施，为环境管理提供科学决策依据。

### 3、项目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3.1.1 地理位置及周围环境概况

###### （1）地理位置

德清县位于浙江省北部、杭嘉湖平原西部，地理坐标为东经 119°43'~120°21'，北纬 30°26'~30°42'之间。德清县东邻桐乡市，南毗余杭区，西接安吉县，北与湖州市南浔区接壤。德清县县域总面积 935.9 平方公里，辖 4 个街道、8 个镇，县城所在地武康街道。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位于德清经济开发区双山路以西、B 路以北地块周边环境状况如下所述：

本项目东侧为双山路，隔路为其他企业开发工业用地；

本项目南侧为环城北路，隔路为其他企业开发工业用地；

本项目西侧为低丘缓坡；

本项目北侧为低丘缓坡。项目地理位置图见图 3-1。

###### （2）周围敏感点情况

根据环评报告，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 3.1.2 平面布置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位于德清经济开发区双山路以西、B 路以北地块，新征工业用地约 51600 m<sup>2</sup>（约 77.4 亩）。本项目总体布局功能区明确，布局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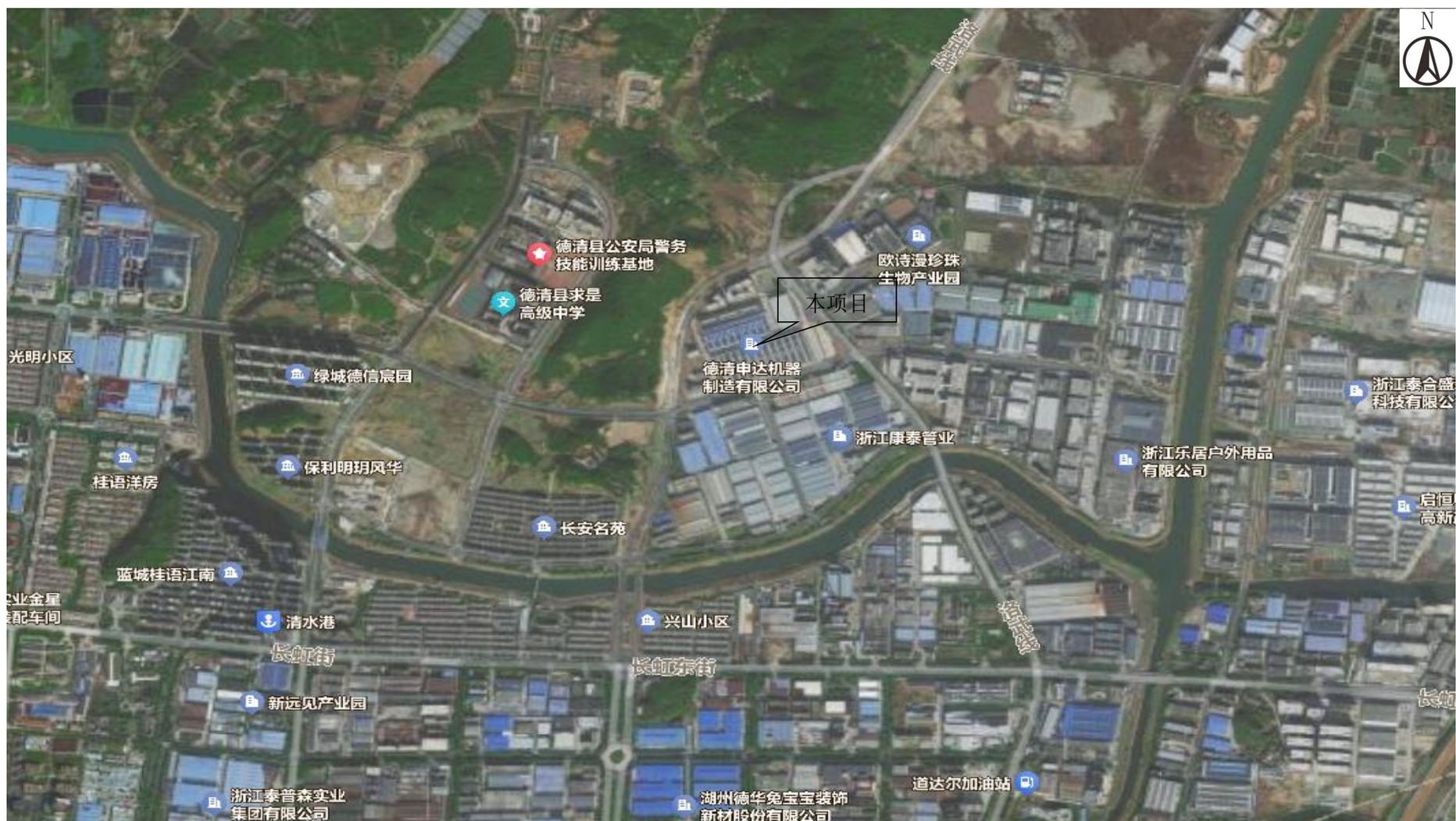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3.2 建设内容

### 3.2.1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

(2) **建设性质：**新建

(3) **建设地点：**德清经济开发区双山路以西、B 路以北地块

(4) **环评单位：**浙江省天正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5) **建设单位：**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6) **项目投资：**30000 万元

### 3.2.2 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环评批复建设规模：**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

**目前实际建设规模：**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

### 3.2.3 公用工程

#### (1) 给排水

**给水：**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均采用自来水，由市政供水系统供水。

**排水：**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附近水体；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德清县恒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狮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 (2) 供电

本项目供电由市政供电系统供电。

### 3.2.4 主体工程

本项目新征工业用地约 51600 m<sup>2</sup>（约 77.4 亩），建筑面积 54200 m<sup>2</sup>。

### 3.2.5 生产组织与劳动定员

本项目员工为 220 人；实行两班制，年生产天数 300 天。设食宿。

### 3.2.6 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见表 3-1。

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表 3-1 本项目主要设备表 单位：台/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本项目审批数量	实际数量	增减情况	备注
1	斯柯达数控落地镗床	2	2	0	/
2	齐齐哈尔落地镗床	1	1	0	/
3	武汉落地镗床	2	2	0	/
4	滚名镗床	1	1	0	/
5	北京 10 米龙铣	2	2	0	/
6	北京 8 米龙铣	2	2	0	/
7	北京 4 米龙铣	2	2	0	/
8	上海 10 米外圆磨	1	1	0	/
9	上海 8 米外圆磨	1	1	0	/
10	天水 10 米车床	1	1	0	/
11	天水 8 米车床	2	2	0	/
12	天水 3 米车床	2	2	0	/
13	福州 5 米车床	2	2	0	/
14	大连 3 米车床	4	4	0	/
15	上海外圆磨	2	2	0	/
16	上海平磨	1	1	0	/
17	磨机	1	1	0	/
18	插床	1	1	0	/
19	沈阳中捷摇臂钻	9	9	0	/
20	TC3.8K 柔性线（数控镗床功能）	1	1	0	/
21	日本新泻加工中心（镗、铣）	3	3	0	/
22	日本场敷加工中心（镗、铣）	2	2	0	/
23	数控车床	4	4	0	/
24	行车	30	12	-18	/
25	变压器	1	1	0	/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详见表 3-2。

表 3-2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序号	名称	单位	本项目审批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增减情况	备注
1	各类成型钢材	t/a	6000	6000	0	外购
2	铸件	t/a	15000	15000	0	外协单位
3	锻件	t/a	450	450	0	外协单位
4	皂化液	t/a	2	2	0	外购

### 3.4 水源与水平衡

企业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统一供给。通过供水管道与项目的供水系统相连接。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送德清县恒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狮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该项目员工 220 人，人均用水量以 50L/d 计，年工作 300d，则生活用水量 3300t/a，生活污水产生量以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2640t/a，具体水平衡如下图所示，详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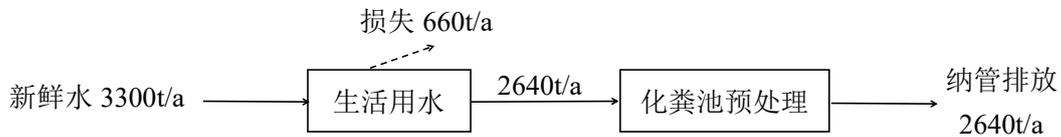


图 3-2 本项目水平衡图

### 3.5 生产工艺

本项目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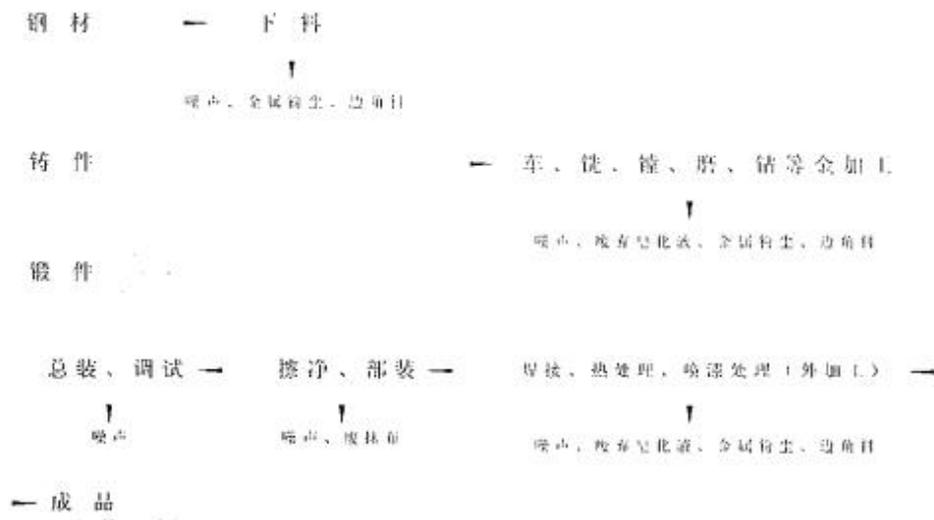


图 3-3 本项目产品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图

#### 工艺流程简介：

本项目生产工艺比较简单，其工艺简介如下：生产时首先把采购进来的各种规格的成型钢材根据设计尺寸通过锯床进行下料，然后把下料好的型钢和从外协单位采购进来的铸件和锻件通过车床、铣床、镗床、磨床、加工中心、钻床、插床等设备进行车、铣、镗、磨、钻等金加工，其中车床和磨床加工过程中加入皂化液起到对金属部件冷却的作用；金加工好的部件委托外协单位进行焊接、热处理和喷漆处理；接着对外加工好的部件进厂用抹布擦去表面灰尘等进行部装，部装后进行总装、调试即得成品。

### 3.6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和原审批情况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对照，项目性质、建设地点、生产规模、污染防治措施等与原环评报告基本一致。无工程变动。

## 4、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4.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德清县恒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狮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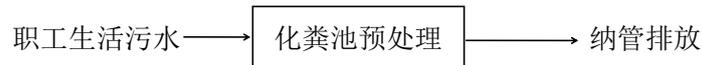


图 4-1 项目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 4.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粉尘以及食堂油烟废气。

##### (1) 金属粉尘

本项目铣、镗、钻等金加工过程中会产生金属粉尘,产生量较少,以无组织形式在车间内排放,与环评一致;

##### (2) 食堂油烟

本项目设有员工食堂,企业在食堂灶台上方设置集气罩,产生的油烟废气集中收集后经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净化处理后,尾气通过排气筒引至屋顶排放。

本项目废气防治措施详见表 4-1,废气收集及处理设施见图 4-2。

表 4-1 本项目废气防治措施汇总表

序号	排气筒编号	排放口位置	工序	排放方式	废气污染物	环评末端废气防治工艺类型	实际末端污染防治措施
1	DA001	食堂	食堂	有组织	油烟	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	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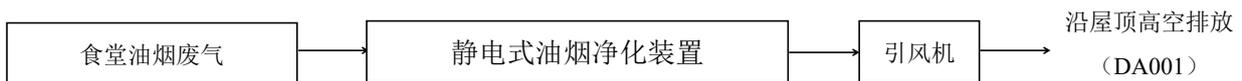


图 4-2 本项目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 4.1.3 噪声

#### (1) 噪声源强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车间内各种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工作噪声，主要噪声声源见表 4-2。

表 4-2 主要产噪设备噪声声压级 单位：dB (A)

序号	生产设备	平均声级	所处位置	测量位置	发声持续时间
1	各类车床	75~80	车间内	距设备 1m 处	连续发声
2	各类铣床	75~80			
3	各类镗床	70~80			
4	各类钻床	70~75			
5	各类磨床	70~75			
6	插床	70~75			
7	加工中心	75~80			
8	行车	75~85			

#### (2) 噪声治理措施

A、车间生产时尽量关闭门窗，设备采用低噪声设备，车间采用换气扇进行通风换气。

B、平时生产中加强对各设备的维修、保养，对其主要磨损部位要及时加添润滑油，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 4.1.4 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金属边角料、废皂化液、废抹布、食堂固废（泔水、废弃食物）及职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建有一般固废暂存库和危废暂存库。废包装材料、金属边角料企业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食堂固废（泔水、废弃食物）集中收集后委托养殖场作为饲料定期清运；废皂化液属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废抹布、职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4.2.1 环保设施投资：

**环保投资：**项目总投资 30000 万元，环保总投资实际为 90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0.3%，各项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4-3。

表 4-3 项目主要环保投资

项目	环保措施	具体分项内容措施	投资（万元）
1	废水治理	隔油沉淀池	10
2	废气处理	集气管道、废气处理设施等	10
3	噪声	隔音降噪措施	68
4	固废	危废仓库等	2
总计			90

### 4.2.2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环评中提出的废水、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4-4。

表 4-4 环评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对照表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污染防治措施	实际落实情况
大气污染物	食堂	油烟废气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竖井烟道于屋顶排放	已落实。本项目设有员工食堂，企业在食堂灶台上方设置集气罩，产生的油烟废气集中收集后经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净化处理后，尾气通过排气筒引至屋顶排放。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SS、NH <sub>3</sub> -N 等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纳入开发区市政污水管网，由管网排至狮山污水处理厂集中排放	已落实。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德清县恒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狮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定点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已落实。废抹布、职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车间	废抹布	定点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部门	已落实。废包装材料、金属边角料企业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
		金属边角料 废包装材料		
	食堂	泔水、废弃食物	由养殖场作为饲料定期进行清运	已落实。与环评一致。
车间	废皂化液	定点收集后委托由具有危险固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已落实。废皂化液属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噪声	本项目生产车间为砖混半封闭式建筑结构；金加工车间窗户安装中空玻璃，生产过程中尽量保持车间封闭；对车床、钻床等设备底座安装减震垫；厂区四周种植高大乔木；厂界噪声再经墙体隔声、绿化带吸声及距离衰减。			已落实。企业选用低噪声设备、车间合理布局、设备定期维护、运行时关闭车间门窗等措施来达到隔声降噪效果。厂界噪声达标。

## 4.3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 4.3.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1) 控制与消除火源

①工作时严禁吸烟、携带火种、穿带钉皮鞋等进入易燃易爆区；动火必须按动火手续办理动火证，采取有效地防范措施；使用防爆型电器；严禁钢制工具敲打、撞击、抛掷；安装避雷装置；转动设备部位要保持清洁，防止因摩擦引起杂物等燃烧。

②加强管理、严格纪律，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严格执行岗位职责；坚持巡回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加强培训、教育和考核工作。

③本项目生产区域主要位于车间 1 楼，车间内地面已做好硬化、防渗措施。

#### (2) 环保管理制度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设有安全环保部及专职的环保管理人员，负责全公司环保的日常监督及管理工作，制订有全厂环境管理体系制度，包括《废气排放管理制度》、《废水排放管理制度》、《固体废弃物管理制度》、《环保管理制度》等多项规章制度及各岗位操作规程，并定期对全公司职工进行环保教育及培训。

#### (3) 安全环保培训

表 4-3 安全环保培训情况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周期
1	危险废物的相关培训	一般一季度一次
2	火灾处理措施，企业涉及化学危险品灭火方法	
3	应急器材、防护用品的使用方式	

#### (4) 应急演练

表 4-4 应急演练情况

应急演练周期	至少一年一次
应急演练内容	应急预案演练
应急演练人员	各部门人员

### 4.3.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据现场调查，目前厂区设有 1 个污水排放口，位于厂区南侧，已完成标准化建设，在线监测系统尚未安装。

##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环评建议

(1)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确保本报告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到实处，落实环保投资，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环保设施和建设项目同时投产，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 尽量选取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应注意隔音、降噪；

(3) 切实搞好固废的分类处理，做到及时由环卫部门清运后统一处理；

(4) 加强与政府管理部门及周围厂家的联系，构建和谐生产的外部环境；

(5)须按本次环评向环境管理部门申报的具体产品方案和生产规模组织生产，如有变更，应当向当地环境保护管理部门报备。

### 5.2 环评主要结论

####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营运期内产生的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净化处理后高空排放，能够达到 GB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中的大型规模标准。

本项目营运期内产生的金属粉尘的粒径及比重较大，沉降速度较快，经自然沉降后，预计金属粉尘厂界外无组织排放浓度能够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的“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对当地环境空气质量影响不大。

#### 2、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职工生活污水可通过开发区内污水管网排入狮山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预计对最终纳污水体-余英溪的水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 3、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生产车间为砖混半封闭式建筑结构，因此具有较好的隔声效果，本项目投产后，在对金加工车间窗户安装中空玻璃，生产过程中尽量保持车间封闭；对车床、钻床等设备底座安装减振垫；厂区四周种植高大乔木等隔音降噪措施后，该公司正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再经墙体隔声、绿化带吸声及距离

衰减后，本项目各侧厂界噪声能够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符合相应功能区标准。

####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营运过程产生的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袋装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不排放，对周围环境无影响。

本项目营运期所产生的生产固废中金属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出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公司；废气皂化液集中收集后送往有资质的危险固废处置中心处置；废抹布集中收集后纳入生活垃圾清运系统。以上生产固废不随意对外排放，对周围环境无影响。

本项目营运期所产生的食堂固废由养殖场作为饲料定期进行清运，不排放，对周围环境无影响。

### 5.3 环评总结论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项目的建设是符合目前现状和发展前景的；建设区域用地功能符合德清经济开发区规划的要求，选址基本合理；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均能符合相关要求。所以在营运期间，建设单位在认真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管理要求，并严格执行“三同时”政策的前提下，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从环保角度论证，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5.4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4.1 德环建审〔2011〕084 号文

德清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主要内容如下：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拟建地址为德清经济开发区双山路以西、B 路以北地块，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申报的生产规模、原辅材料、生产工艺、设备、所采取的措施、结论及有关部门意见，经研究，

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如下：

一、同意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该报告表内容可作为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的环保依据。

二、建设单位须告知施工单位在工程开工十五天以前向我局申报建筑施工过程所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相关情况；在项目建设期间，施工单位必须严格落实表内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夜间不得施工，确保项目建设过程符合环保要求。

三、废皂化液属危险废物，须按照有关规定妥善存储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置或回收利用；其他固体废物须分类收集后，及时按照表内的措施委托环卫部门清运或综合利用，不得随意倾倒、堆放，严禁造成二次污染。

四、厂区须合理布置，并切实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五、本项目不得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须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通过管网纳入狮山污水处理厂处理。

六、本项目粉尘废气的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要求。食堂须采用清洁能源，并应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将油烟废气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七、本项目不涉及喷漆、热处理等工序，建设单位须严格按照产业政策规定和环评表内所申报的内容实施，如项目的生产规模、地点、工艺、原辅材料、设备等内容发生重大变动，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

八、本项目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在试生产前 20 日向我局提出试生产申请，经我局审核同意后方可投入试生产。

## 6、验收执行标准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依据是经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所规定的环境保护设施和其他相关措施，原则上采用当时的标准、规范和准入要求等。在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之后发布或修订的标准、规范和准入要求等对已经批准的建设项目执行新规定有明确时限要求的，按新规定执行。

### 6.1 废水

本项目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接管标准参考《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其他企业排放限值要求”，具体标准值见表 6-1；

表 6-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

污染物	pH	COD <sub>cr</sub>	SS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动植物油类	五日生化需氧量
三级标准	6~9	500	400	35	8	20	100	300

### 6.2 废气

本项目厂界外颗粒物无组织控制标准执行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具体标准限值详见表 6-2。

表 6-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sup>3</sup> ）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执行《饮食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相关标准，详见表 6-3。

表 6-3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规模	大型
基准灶头数	≥6
对应排气罩总投影面积	≥6.6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	85

### 6.3 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的 2 类标准，相关标准值见表 6-4 所示。

表 6-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单位：Leq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 6.4 固废

固体废弃物处置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5085.1~6-2007）、《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5085.7-2019）和《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来鉴别一般工业废物和危险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20）及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的临时存储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修改单的有关规定（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有关规定。

生活垃圾处理参照执行《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建城[2000]120 号）和《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指南》（建城[2010]61 号）以及国家、省市关于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法律法规。

## 7、验收监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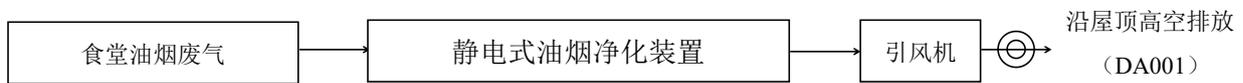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7.1.1 废气监测

##### (1) 监测点位设置

本次验收项目废气监测点位图见下图。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点

图 7-1-1 项目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及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 (2) 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监测断面设置在废气处理设施的出口，分 2 个周期进行现场监测，每周期同时进行废气温度、含湿量、流速等废气状态参数的监测，监测项目与频次详见表 7-1。

表 7-1 废气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排放口编号(企业内部编号)	排放口位置	末端废气防治工艺类型	监测位置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DA001	食堂	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	/	出口	油烟	监测 2 天，每天测 5 次

##### (3) 厂界无组织污染物排放监测

根据风向情况，在厂界外布设 4 个厂界无组织监测点，分 2 个周期进行现场监测，在同一周期中采样监测 4 次，具体监测项目及频次详见表 7-2。

表 7-2 无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测方案

序号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1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一个点、厂界下风向三个点；共 4 个监测点位	颗粒物	监测 2 天，每天测 4 次

### 7.1.2 废水监测

#### (1) 监测点位置

根据监测目的和该项目废水排放情况，共设置 1 个废水监测点（见图 7-1）。

#### (2) 监测项目及频次

表 7-3 废水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COD <sub>cr</sub> 、氨氮、SS、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	每天 4 次，连续 2 天



★：废水检测点

图 7-1-2 本项目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及废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 7.1.3 噪声监测

#### (1) 监测点位置

根据噪声源分布情况，围绕厂界设 24 个测点，分别在东侧、南侧、西侧、北侧四个厂界上，每个测点在白天、夜间各测量一次，测量 2 天（见图 7-1）

#### (2) 监测项目及频次

表 7-4 噪声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厂界东	噪声	昼夜间各 1 次，连续 2 天
2#	厂界南	噪声	
3#	厂界西	噪声	
4#	厂界北	噪声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附图：



- ★ 1#：生活污水排放口监测点
- 1#：厂界上风向监测点
- 2#：厂界下风向 1 监测点
- 3#：厂界下风向 2 监测点
- 4#：厂界下风向 3 监测点
- ◎ 1#：食堂油烟排放口监测点
- ▲ 1#：厂界东侧监测点
- ▲ 2#：厂界南侧监测点
- ▲ 3#：厂界西侧监测点
- ▲ 4#：厂界北侧监测点

图 7-1 本项目监测点位图

##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石油类、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8.2 监测仪器

表 8-2 主要监测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仪器设备
环境空气	颗粒物	颗粒物采样器
噪声	噪声	声校准器、多功能声级计
废水	pH	便携式 pH 计
	石油类、动植物油类	红外测油仪
	化学需氧量	棕色通用滴定管
	悬浮物	电子天平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五日生化需氧量	溶解氧测定仪

### 8.3 人员资质

所有监测人员包括采样人员与检测人员均经过培训考核并持有上岗证。

###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使用采样器流量计对设备流量进行校核，流量校准结果均符合要求。烟气测定前后均使用标准气体进行校准，校准结果均符合

要求。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1）工况要求

除标准、规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等有明确工况规定外，其它生产设备都应在设备正常生产工况时测试。

竣工验收监测，一般规定试生产阶段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 75%以上（国家、地方排放标准对生产负荷有规定的按标准执行），环保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 （2）工况检查

核查风量，核定污染物排放量；核定烟尘排放量。

#### （3）仪器设备质量检查

对微压计、皮托管和烟气采样系统进行气密性检验。气态污染物采样前，确认采样管材质及滤料不吸收且不与待测污染物起化学反应，不被排气成分腐蚀，并能耐受高温排气。

（4）为保证烟尘等速采样，采样时皮托管和采样管必须对准气流，偏差不得超过 10%，采样过程中，应经常检查和调节流量采样后应重复测定流速，当采样前和采样后流速相差大于 20%时，样品作废，重新采样。

（5）颗粒物采样时间不少于 3 分钟，各点采样时间应相等。当采集低浓度颗粒物时，每个样品采样体积不少于 1000 升。

（6）对周期性非稳定排放源，为保证样品具有代表性，应分别监测 2 个生产周期，每个周期至少采集 3 个样品。

（7）污染源废气监测每次至少采集 3 个样品，取平均值。

（8）治理设施的进出口各种参数(温度、压力、湿度、流速、流量及污染物浓度)应同步测定，并用同一类型采用仪器。

（9）有关详细程序执行《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和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等有关法规、规范。

## 8.5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试行）的要求进行。每批样品在检测同时带质控样品、空白试验、加标回收率测定和做不小于 10%平行双样等质控措

施。

##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监测仪器

每次测量前后必须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测量时传声器应加防风罩。

噪声仪在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校准，噪声仪器校准记录见表 8-3。

表 8-3 噪声仪校准情况

测试仪器	声校准器	测试日期	校准值 dB (A)	使用前校准 结果 dB(A)	使用后校准 结果 dB(A)	符合情况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声校准器 AWA6021	2024.11.29	94.0	93.8	93.8	符合要求
		2024.12.02	94.0	93.8	93.8	符合要求
		2024.12.03	94.0	93.8	93.8	符合要求

### （2）测量条件

测量时应无雨雪、雷电天气，风速为 5m/s 以下时进行。无剧烈的温变梯度变化，强电场高度等情况。测量应在被测定声源正常工作时间进行，同时注明当时工况。测点附近应避开人为噪声源的干扰。

环境噪声测量过程中不允许人为地捕捉高声级，凡是环境中可能出现的噪声不应剔除，对突发性噪声可剔除。

## 9、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2024 年 11 月 28 日-2024 年 11 月 29 日、2024 年 12 月 02 日-2024 年 12 月 03 日监测期间生产设备正常运行，废气处理设施均正常运行，验收监测期间主体设备主产品实际生产负荷为 80.9%-92.6%，在 75%负荷之上，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生产工况的要求。

###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 9.2.1.1 废水

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1 所示。

表 9-1 废水检测结果表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样品性状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悬浮物	总磷	BOD <sub>5</sub>	动植物油类	石油类
生活污水排放口	2024.11.28	微黄、微浊	7.9	135	5.96	68	2.42	43.5	0.97	<0.06
		微黄、微浊	7.9	136	6.11	63	2.44	44.6	0.90	<0.06
		微黄、微浊	7.8	139	5.91	65	2.32	43.2	0.87	<0.06
		微黄、微浊	7.8	132	6.17	66	2.36	43.8	0.78	<0.06
	2024.11.29	微黄、微浊	7.8	130	6.30	64	2.18	41.8	0.75	<0.06
		微黄、微浊	7.8	136	6.18	61	2.14	41.1	0.72	<0.06
		微黄、微浊	7.9	128	6.37	66	2.24	43.1	0.68	<0.06
		微黄、微浊	7.9	127	6.14	63	2.12	42.5	0.65	<0.06
标准限值			6-9	500	35	400	8	300	100	2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2024 年 11 月 28 日-2024 年 11 月 29 日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其他企业排放限值要求。

##### 9.2.1.2 废气

###### （1）有组织废气

2024 年 12 月 02 日-2024 年 12 月 03 日进行了食堂油烟废气监测，见表 9-2

所示。

表 9-2 食堂油烟废气处理设施监测结果表

测试项目		2024.12.02		2024.12.03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食堂油烟排放口		食堂油烟排放口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7833		7460			
油烟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	1.2	1.1	2.0	达标	
		2	1.2	1.2			
		3	1.2	1.2			
		4	1.3	1.1			
		5	1.3	1.2			
	均值	1.2	1.2				
排放速率 (kg/h)		9.71×10 <sup>-3</sup>		8.83×10 <sup>-3</sup>		/	/

2024 年 12 月 02 日-2024 年 12 月 03 日监测期间内，食堂油烟排放口中油烟废气排放浓度符合《饮食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标准限值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9-3，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4 所示。

表 9-3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风向	气温℃	气压 kPa	风速 m/s	天气情况
2024.12.02	西南	19.0-20.0	101.9	2.0	晴
2024.12.03	西南	10.0-13.0	102.4	2.0-2.1	晴

表 9-4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sup>3</sup>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测点编号	采样位置	厂界浓度				最大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颗粒物	2024.12.02	1#	厂界上风向	0.275	0.290	0.242	0.281	0.334	1.0	达标
		2#	厂界下风向 1	0.317	0.304	0.320	0.293			
		3#	厂界下风向 2	0.319	0.327	0.299	0.315			
		4#	厂界下风向 3	0.323	0.334	0.309	0.329			
	2024.12.03	1#	厂界上风向	0.289	0.274	0.259	0.280	0.335		
		2#	厂界下风向 1	0.303	0.308	0.328	0.302			
		3#	厂界下风向 2	0.321	0.312	0.330	0.316			
		4#	厂界下风向 3	0.321	0.298	0.335	0.311			

2024 年 12 月 02 日-2024 年 12 月 03 日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各监测点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9.2.1.3 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7-1，监测结果见表 9-5。

表 9-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噪声 Leq dB(A)	夜间噪声 Leq dB(A)
2024.11.29	1#	厂界东侧	/	48
	2#	厂界南侧	/	47
	3#	厂界西侧	/	48
	4#	厂界北侧	/	49
2024.12.02	1#	厂界东侧	56	48
	2#	厂界南侧	57	48
	3#	厂界西侧	57	48
	4#	厂界北侧	58	45
2024.12.03	1#	厂界东侧	58	/
	2#	厂界南侧	58	/
	3#	厂界西侧	57	/
	4#	厂界北侧	58	/
执行标准			65	5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2024 年 11 月 29 日-2024 年 12 月 03 日监测周期内，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厂界东侧、厂界南侧、厂界西侧以及厂界北侧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 9.2.1.4 固废

#### 9.2.1.4.1 种类和属性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如表 9-6 所示。

表 9-6 企业固废实际产生情况及处理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环评处置方式	实际情况	符合情况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定点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抹布、职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符合
2	废抹布	一般固废			
3	金属边角料	一般固废	定点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部门	废包装材料、金属边角料企业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	符合
4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5	泔水、废弃食物	一般固废	由养殖场作为饲料定期进行清运	由养殖场作为饲料定期进行清运。	符合
6	废皂化液	危险废物	定点收集后委托由具有危险固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皂化液属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符合

#### 9.2.1.4.2 固废收集、储存情况及固体废物管理制度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金属边角料、废皂化液、废抹布、食堂固废（泔水、废弃食物）及职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建有一般固废暂存库和危废暂存库。废包装材料、金属边角料企业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食堂固废（泔水、废弃食物）集中收集后委托养殖场作为饲料定期清运；废皂化液属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废抹布、职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 9.2.1.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项目年排水量约 2640 吨，排放浓度 COD<sub>Cr</sub> 按 50mg/L 计，NH<sub>3</sub>-N 按 5mg/L 计，则 COD<sub>Cr</sub> 排放总量为 0.132t/a，NH<sub>3</sub>-N 排放总量为 0.013t/a。

## 10、验收监测结论

###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10.1.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10.1.1.1 废水验收监测结论

2024 年 11 月 28 日-2024 年 11 月 29 日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其他企业排放限值要求。

##### 10.1.1.2 废气验收监测结论

###### 1、固定污染源废气

2024 年 12 月 02 日-2024 年 12 月 03 日监测期间内,食堂油烟排放口中油烟废气排放浓度符合《饮食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标准限值要求。

###### 2、无组织排放监控点空气

2024 年 12 月 02 日-2024 年 12 月 03 日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各监测点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10.1.1.3 噪声验收监测结论

2024 年 11 月 29 日-2024 年 12 月 03 日监测周期内,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厂界东侧、厂界南侧、厂界西侧以及厂界北侧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 10.1.1.4 固废验收监测结论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金属边角料、废皂化液、废抹布、食堂固废(泔水、废弃食物)及职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建有一般固废暂存库和危废暂存库。废包装材料、金属边角料企业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食堂固废(泔水、废弃食物)集中收集后委托养殖场作为饲料定期清运;废皂化液属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委托

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废抹布、职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 10.1.1.5 污染物排污总量

经核算，本项目 COD<sub>Cr</sub> 排放总量为 0.132t/a，NH<sub>3</sub>-N 排放总量为 0.013t/a。

### 10.2 总结论

该项目在建设及运营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和批复意见中要求的环保设施与措施；监测期间废气、废水达标排放，厂界噪声达标，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 10.3 建议

（1）建议进一步提高环保管理水平，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本着“以防为主，综合治理，以管促治”的原则，加强科学管理，切实落实企业制定的各项环保措施，以进一步减少污染的排放量。

（2）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和台账建设，各废气处理设施应做好清理维护，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3）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环保设备要有专人负责管理，将环保责任落实到人。

（4）完善危废暂存仓库的截留导排、标识标签标牌等规范化建设，加强危废台账和转移联单管理。

## 11、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报告表

填表单位（盖章）：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阜溪街道环城北路 618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通用设备制造业（C35）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		环评单位	浙江省天正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德清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德环建审〔2011〕08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1.7				竣工日期	2015.9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10.15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0521554770170C001R				
	验收单位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湖州天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0.9%、92.6%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90		所占比例（%）	0.3				
	实际总投资	30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90		所占比例（%）	0.3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68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7200h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4 年 11 月 28 日-2024 年 11 月 29 日、2024.12 月 02 日-12 月 03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细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0.132							
	氨氮						0.013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 附件 1 德环建审（2011）084 号

2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德环建审（2011）084 号

项目名称	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审批意见：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拟建地址为德清经济开发区双山路以西、B 路以北地块，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申报的生产规模、原辅材料、生产工艺、设备、所采取的措施、结论及有关部门意见，经研究，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如下： 一、同意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该报告表内容可作为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的环保依据。 二、建设单位须告知施工单位在工程开工十五天以前向我局申报建筑施工过程所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相关情况；在项目建设期间，施工单位必须严格落实表内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夜间不得施工，确保项目建设过程符合环保要求。 三、废皂化液属危险废物，须按照有关规定妥善存储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置或回收利用；其他固体废物须分类收集后，及时按照表内的措施委托环卫部门清运或综合利用，不得随意倾倒、堆放，严禁造成二次污染。 四、厂区须合理布置，并切实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五、本项目不得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须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通过管网纳入狮山污水处理厂处理。 六、本项目粉尘废气的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要求。食堂须采用清洁能源，并应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将油烟废气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七、本项目不涉及喷漆、热处理等工序，建设单位须严格按照产业政策规定和环评表内所申报的内容实施，如项目的生产规模、地点、工艺、原辅材料、设备等内容发生重大变动，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 八、本项目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在试生产前 20 日向我局提出试生产申请，经我局审核同意后后方可投入试生产。	

  
单位盖章  
2011 年 5 月 18 日

附件2 排污许可证

#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30521554770170C001R

单位名称：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环城北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叶如清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环城北路618号

行业类别：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表面处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1554770170C

有效期限：自2023年10月15日至2028年10月14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湖州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 附件 3 工业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书

### 工业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书

(编号: )

甲方(委托方):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 湖州金洁静脉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对工业危险废物的相关规定,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物及机油滤芯,即含有或直接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废物代码:900-041-49),不得随意弃置或转移,应当依法集中处理。乙方作为具有处理工业危险废物的合法专业机构,甲方委托乙方处理其危险废物。甲乙双方现就上述危险废物处理处置事宜,经友好协商,自愿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 一、甲方合同义务

1、甲方须提供废包装物内物质组分相关证明材料(桶内残料的 MSDS 信息)。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应按证明材料将废包装物交予乙方处置。

2、甲方应将各类废包装容器分类存储于危险废物暂存设施内,危险废物暂存设施应布局合理,防风雨、防渗漏。并按工业废包装容器标识及贮存技术规范要求贴上危险废物标签。

3、甲方的废包装容器内不可混入其他杂物(如残渣、废液及其他废弃物等),以保障乙方处理安全。若甲方待转运的废包装容器内还留有残留物,乙方可根据实际情况针对该部分残渣额外收取处置费用或拒收;若甲方待处置的废包装容器内混有其他未告知废弃物、废弃硬物(高硬度铁件、零件)等,造成乙方处置过程设备损坏或人员伤害,甲方应对其损失进行全额赔偿。

4、甲方承诺并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废包装容器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① 废包装物不得沾染 HW01 医疗废物、HW04 农药废物、HW15 爆炸性废物及其他剧毒类物质【特别是含有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以及氰化物等剧毒物质的工业废物(液)】;

② 两类及以上工业废物(液)人为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



关要求进行，乙方须委托有资质的运输单位承运。

2、乙方负责运输危险废物，所有包装、运输过程中的风险和责任均由乙方或由所委托的运输单位承担，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 五、服务价格和结算方式

1、危险废物名称、危废代码、种类、年申报量、服务价格（处置单价根据危废类型决定）及其他信息。

序号	名称	危废代码	材质/类型	年预计产废量
1	切屑液	900-006-09	桶装	5
2	油漆桶	900-041-49	吨包/散装	10
3	含油手套、毛巾、报纸	900-041-49	吨袋	10
4	漆渣	900-252-12	吨袋	5
5	废机油	900-249-08	桶装	2
6	废活性炭	900-039-49	吨袋	5
7	过滤材质	900-041-49	吨袋	2
8	含漆渣污泥	264-012-12	吨袋	2
9	废油桶	900-249-08	吨包/散装	5
10	脱水污泥	900-210-08	吨袋	2
11	浮油	900-210-08	桶装	0.1
12	槽渣	336-064-17	吨袋	0.03
13	废油墨	900-299-12	吨袋	0.1
14	废油墨、脱脂剂、硅烷剂包装桶	900-041-49	吨袋	0.5
合计				48.73

2、结算方式：乙方按危险废物的实际接受数量及报价单中的单价向甲方收取危险废物处置费用。

待甲方危险废物转移并结算后，乙方根据实际处置费用向甲方开具对应的财务发票。乙方提供甲方6%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

3、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后，为提供甲方危险废物处置服务。

4、乙方结算账户：

单位名称：【湖州金洁静脉科技有限公司】

收款开户银行名称：【农行织里支行】

收款银行账号：【19110101040071923】



---

## 六、违约责任

因乙方原因未能接受甲方危险废物，乙方为甲方提供具有正规危废处置资质的第三方处置单位代乙方进行处置，甲方与第三方按本协议价格签订处置合同。如乙方无法提供合格的第三方，甲方自行选定处置单位，处置费差价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七、特别约定

1、协议双方须按照相关环境法律法规和当地环保部门相关要求对危废进行转移、处置。

2、乙方为甲方邀请招标确定的危废处置厂家，在合同存续期间内无特殊情况乙方处置价格不得变更。

## 八、合同其他事宜

1、本合同有效期自【2024】年【11】月【20】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3、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持壹份，乙方持壹份。

4、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双方或合同专用章后于2024年11月20日正式生效。

(本协议正文内容到此为止，以下无正文仅供签署)

本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

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阜溪街道  
环城北路 618 号

联系（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572-8232723



乙方（盖章）

地址：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康富路 899 号

联系（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572-3052317



签约时间：2024 年 11 月 20 日

一、用

### 湖州金洁静脉科技有限公司处置费

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阜溪街道环城北路 618 号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条款：

序号	危废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材质	年预计产废量(吨)	处置费(元/吨)	备注
1	切屑液	HW09	900-006-09	桶装	5	2280	
2	油漆桶	HW49	900-041-49	吨包/散装	10	980	
3	含油手套、毛巾、报纸	HW49	900-041-49	吨袋	10	2280	
4	漆渣	HW12	900-252-12	吨袋	5	2280	
5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桶装	2	2280	
6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吨袋	5	2280	
7	过滤材质	HW49	900-041-49	吨袋	2	2280	
8	含漆渣污泥	HW12	264-012-12	吨袋	2	2280	
9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吨包/散装	5	980	
10	脱水污泥	HW08	900-210-08	吨袋	2	2280	
11	浮油	HW08	900-210-08	桶装	0.1	2280	
12	槽渣	HW17	336-064-17	吨袋	0.03	2280	
13	废油墨	HW12	900-299-12	吨袋	0.1	2280	
14	废油墨、脱脂剂、硅烷剂包装桶	HW49	900-041-49	吨袋	0.5	2280	
备注	1. 以上价格 含税含运 。						

浙江金洁静脉科技有限公司

(本协议正文内容到此为止，以下无正文仅供签署)

甲方（盖章）

地址：德清中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环城北路618号

联系（委托代理人）：汪志芳

联系电话：0572-8232723



乙方（盖章）

地址：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康富路899号

联系（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572-3052817



签约时间：2024年11月20日



## 附件 4 建设项目调试时间公示

### 建设项目竣工公示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已于 2024 年 9 月完成环保工程及配套辅助工程的建设。现向社会各界和市民群众公示，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公众可将意见或建议来电、来信向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反映，也可来电咨询项目建设情况。（来信请注明“公示反映”）

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阜溪街道环城北路 618 号

联系电话：15968251769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0 日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日期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要求，我单位公开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的调试起止日期。调试的起止日期为：2024 年 9 月 26 日-2024 年 12 月 25 日，调试时长 3 个月。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6 日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日期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要求，我单位公开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的调试起止日期。调试的起止日期为：2024 年 9 月 26 日-2024 年 12 月 25 日，调试时长 3 个月。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6 日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日期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要求，我单位公开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2500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IT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的调试起止日期。调试的起止日期为：2024年9月26日-2024年12月25日，调试时长3个月。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6日



## 附件 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 附录 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以及纳入了项目的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已经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已经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有充足的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德清县环境保护局（现已更名为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批复（德环建审〔2011〕084号）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选址于德清经济开发区双山路以西、B路以北地块，总投资 30000 万元，新征工业用地约 51600 m<sup>2</sup>（约 77.4 亩），建设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的生产力。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1 年 05 月，企业委托浙江省天正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了《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1 年 05 月 18 日该项目通过德清县环境保护局（现已更名为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审批，审批文号：德环建审〔2011〕084 号，详见附件 1；审批内容为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

本项目于 2011 年 07 月开工建设，2015 年 09 月竣工并生产。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2024 年 11 月 28 日-2024 年 11 月 29 日和 2024 年 12 月 02 日-2024 年 12 月 03 日湖州天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报告编号：2024 检 861 号），

我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08 日组织专家和相关人员对本项目进行了实地查看,并组织了本项目的验收,形成了《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意见“建议通过本次环保验收”。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和投诉。

##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项目初步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本项目已经具备相应的环保规章制度并正在实行。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无需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但为了有效防范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特别针对有毒有害物质和易燃易爆物质泄漏、火灾等环境突发事件,制定了相关现场处置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 (3) 环境监测计划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委托湖州天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的有组织废气排放、无组织废气排放、厂界噪声及废水排放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应要求。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无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要求。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未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

### 3、整改工作情况

序号	验收意见	整改内容
1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要求，进一步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内容编制。	企业已完善验收监测报告。
2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单位完善“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等竣工环保验收档案资料，按要求落实验收公示及信息平台申报等相关工作。	已完善。
3	进一步规范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建设，张贴标识标牌，规范危险废物暂存和转移。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和环保台账，落实专门人员管理，确保各污染物处理设施长期稳定正常运转、污染物达标排放。	按要求完善。

## 附件 6 污水接纳处理证明

57

### 污水接纳处理证明

德清县环保局: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污水量为 13245t/a,目前我公司尚有污水接纳能力,同意接入。具体排放标准,由德清县环保局按污控排放标准把关。

德清县恒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附件 7 检测报告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天亿检测（2024）检 861 号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台（套）伺服节能高效精密注塑机、适用 IT 和汽车行业的高速高效薄壁注塑机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

受检单位

---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湖州天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 检测声明

- 1、本机构保证检测工作的公正性、独立性和诚实性，对检测的数据负责。
- 2、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 3、本报告无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4、本报告无审核人、批准人签名无效。
- 5、如样品为客户自送样，本报告只对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6、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5 天内与本公司联系。
- 7、未经本公司书面允许，对本检测报告局部复印属无效，本单位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8、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机构通讯资料：

地址：湖州市亿丰赛格电子数码城 2 幢 1107 室

电话：15005736562

## 检测说明

样品类别	废水、无组织废气监控点空气、有组织废气、噪声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24-11-28~2024-11-29、 2024-12-02~2024-12-03	检测日期	2024-11-28~2024-12-05
委托单位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德清经济开发区双山路
受检单位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德清经济开发区双山路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石油类			
排气流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及修改单		
排气流速			
排气温度			
排气压力			
总悬浮颗粒物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编制人：王琴

审核人：陈静如

报告日期：2024.12.7

批准人：张磊

## 检测结果

表 1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4.11.28			
采样点位	生活污水排放口			
水样编号	水 241128009	水 241128010	水 241128011	水 241128012
样品性状	微黄, 微浊	微黄, 微浊	微黄, 微浊	微黄, 微浊
pH 值 (无量纲)	7.9	7.9	7.8	7.8
化学需氧量 (mg/L)	135	136	139	132
氨氮 (mg/L)	5.96	6.11	5.91	6.17
悬浮物 (mg/L)	68	63	65	66
总磷 (mg/L)	2.42	2.44	2.32	2.36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mg/L)	43.5	44.6	43.2	43.8
动植物油类 (mg/L)	0.97	0.90	0.87	0.78
石油类 (mg/L)	<0.06	<0.06	<0.06	<0.06
采样时间	2024.11.29			
采样点位	生活污水排放口			
水样编号	水 241129015	水 241129016	水 241129017	水 241129018
样品性状	微黄, 微浊	微黄, 微浊	微黄, 微浊	微黄, 微浊
pH 值 (无量纲)	7.8	7.8	7.9	7.9
化学需氧量 (mg/L)	130	136	128	127
氨氮 (mg/L)	6.30	6.18	6.37	6.14
悬浮物 (mg/L)	64	61	66	63
总磷 (mg/L)	2.18	2.14	2.24	2.12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mg/L)	41.8	41.1	43.1	42.5
动植物油类 (mg/L)	0.75	0.72	0.68	0.65
石油类 (mg/L)	<0.06	<0.06	<0.06	<0.06

## 检测结果

表 2 无组织废气监控点空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2024.12.02	第一次	总悬浮颗粒物 ( $\mu\text{g}/\text{m}^3$ )	厂界上风向	气 241202025	275
	第二次			气 241202026	290
	第三次			气 241202027	242
	第四次			气 241202028	281
	第一次		厂界下风向 1	气 241202029	317
	第二次			气 241202030	304
	第三次			气 241202031	320
	第四次			气 241202032	293
	第一次		厂界下风向 2	气 241202033	319
	第二次			气 241202034	327
	第三次			气 241202035	299
	第四次			气 241202036	315
	第一次		厂界下风向 3	气 241202037	323
	第二次			气 241202038	334
	第三次			气 241202039	309
	第四次			气 241202040	329
2024.12.03	第一次	总悬浮颗粒物 ( $\mu\text{g}/\text{m}^3$ )	厂界上风向	气 241203117	289
	第二次			气 241203118	274
	第三次			气 241203119	259
	第四次			气 241203120	280
	第一次		厂界下风向 1	气 241203121	303
	第二次			气 241203122	308
	第三次			气 241203123	328
	第四次			气 241203124	302
	第一次		厂界下风向 2	气 241203125	321
	第二次			气 241203126	312
	第三次			气 241203127	330
	第四次			气 241203128	316
	第一次		厂界下风向 3	气 241203129	321
	第二次			气 241203130	298
	第三次			气 241203131	335
	第四次			气 241203132	311

## 检测结果

表 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食堂油烟排放口 采样日期：2024.12.02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检测管道截面积		m <sup>2</sup>	0.3575	0.3575	0.3575	0.3575	0.3575
烟气温度		℃	22.0	22.0	23.0	24.0	24.0
烟气平均流速		m/s	6.7	6.7	6.7	6.7	6.7
标态干烟气量		m <sup>3</sup> /h	7844	7842	7832	7821	7824
油烟	样品编号	/	气 241202041	气 241202042	气 241202043	气 241202044	气 241202045
	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2	1.2	1.2	1.3	1.3
	平均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2				
	排放速率	kg/h	9.41×10 <sup>-3</sup>	9.41×10 <sup>-3</sup>	9.40×10 <sup>-3</sup>	1.02×10 <sup>-2</sup>	1.02×10 <sup>-2</sup>
	平均排放速率	kg/h	9.71×10 <sup>-3</sup>				
	折算为单个灶头基准排放量时的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5	0.5	0.5	0.5	0.5
	平均折算为单个灶头基准排放量时的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5				
	折算工作灶头个数 n, 个	n	10	10	10	10	10

## 检测结果

续上表 3

采样点位：食堂油烟排放口 采样日期：2024.12.03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检测管道截面积		m <sup>2</sup>	0.3575	0.3575	0.3575	0.3575	0.3575
烟气温度		℃	20.0	20.0	21.0	22.0	22.0
烟气平均流速		m/s	6.3	6.2	6.3	6.3	6.3
标态干烟气量		m <sup>3</sup> /h	7495	7389	7484	7466	7464
油烟	样品编号	/	气 241203133	气 241203134	气 241203135	气 241203136	气 241203137
	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1	1.2	1.2	1.1	1.2
	平均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2				
	排放速率	kg/h	8.24×10 <sup>-3</sup>	8.87×10 <sup>-3</sup>	8.98×10 <sup>-3</sup>	8.21×10 <sup>-3</sup>	8.96×10 <sup>-3</sup>
	平均排放速率	kg/h	8.83×10 <sup>-3</sup>				
	折算为单个灶头基准风量时的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4	0.4	0.4	0.4	0.4
	平均折算为单个灶头基准风量时的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4				
	折算工作灶头个数 n, 个	n	10	10	10	10	10

## 检测结果

表 4 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主要声源	测点编号	检测结果 dB (A)
2024.11.2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东侧	交通噪声	声 241129027	48
		厂界南侧	交通噪声	声 241129028	47
		厂界西侧	其他噪声	声 241129029	48
		厂界北侧	工业噪声	声 241129030	49
2024.12.0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东侧	交通噪声	声 241202005	56
		厂界南侧	交通噪声	声 241202006	57
		厂界西侧	交通噪声	声 241202007	57
		厂界北侧	工业噪声	声 241202008	58
2024.12.0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东侧	工业噪声	声 241202032	48
		厂界南侧	工业噪声	声 241202033	48
		厂界西侧	工业噪声	声 241202034	48
		厂界北侧	工业噪声	声 241202035	45
2024.12.0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东侧	交通噪声	声 241203028	58
		厂界南侧	交通噪声	声 241203029	58
		厂界西侧	交通噪声	声 241203030	57
		厂界北侧	工业噪声	声 241203031	58

注：此报告根据采样计划编号：2024-861 相关要求进行了采样。

德清申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附图：



- ★ 1#：生活污水排放口监测点
- 1#：厂界上风向监测点
- 2#：厂界下风向 1 监测点
- 3#：厂界下风向 2 监测点
- 4#：厂界下风向 3 监测点
- ◎ 1#：食堂油烟排放口监测点
- ▲ 1#：厂界东侧监测点
- ▲ 2#：厂界南侧监测点
- ▲ 3#：厂界西侧监测点
- ▲ 4#：厂界北侧监测点

报告结束

附表 1 气象参数表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天气情况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2024.12.02	10:13-11:29	晴	SW	2.0	19.0	101.9
	11:14-14:32	晴	SW	2.0	20.0	101.9
2024.12.03	09:44-10:56	晴	SW	2.0	10.0	102.4
	10:45-11:57	晴	SW	2.0	12.0	102.4
	11:46-13:59	晴	SW	2.1	13.0	102.4

湖州天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